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 项目名称：固阳县西斗铺镇刘伟壕村委奋子塔村新建护村坝项目。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固阳县西斗铺镇刘伟壕村。

2、建设规模：固阳县西斗铺镇刘伟壕村新建护地坝500米。

三、编制依据：

1、项目实施方案

2、清单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税金依据[2019]113号文《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为9%、规费依据内建标函[2019]468号文《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规费中养老保险费率的通知》为19% 、人工费调整依据内建标[2021]148号文《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现行预算定额人工费的通知》。

3、安全文明施工费、安全生产费计提费用执行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内建标〔2025〕98号文件。

4、本工程设安全生产计提费，安全生产计提费暂估8799.09元（不含税）招投标时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严格按清单计价规范计取9%税金后进行编制,若清单中本项费用不显示金额，投标单位严格按照本说明执行。